童軍諾言、規律、銘言

【童軍諾言】

憑我的榮譽，我願盡力遵守童軍規律，終身奉行下列三事：

第一：敬天樂群，做一個堂堂正正的好國民。

第二：隨時隨地扶助他人，服務社會。

第三：力求自己智識、品德、體格之健全。

【童軍規律】

一、誠實　為人之道，首在誠實，無論做事、說話、居心，均須真實不欺。

二、忠孝　對國家須盡忠，對父母應盡孝。

三、助人　盡己之力，扶助他人，每日至少行一善事，不受酬，不居功。

四、仁愛　待朋友須親愛，待眾人須和善，

對生命要尊重，對社會要關心，對大自然要維護。

五、禮節　對人須有禮貌，凡應對進退，均應合乎規矩。

六、公平　明事理、辨是非，待人公正，處事和平。

七、負責　信守承諾，克盡職責，遵守團體紀律，服從國家法令。

八、快樂　心常愉快，時露笑容，無論遇何困難，均應處之泰然。

九、勤儉　好學力行，刻苦耐勞，不浪費時間，不妄用金錢。

十、勇敢　義所當為，毅然為之，不為利誘，

不為威屈，成敗在所不計。

十一、整潔　身體、服裝、住所、用具須整齊清潔，言語須謹慎，心地須光明。

十二、公德 愛惜公物，重視環保，勿因個人便利，妨害公眾。

【童軍銘言】

一、準備。

二、日行一善。

三、人生以服務為目的。